

淮安生态文化旅游区开明中学网络设备 采购及安装项目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 JSZC-320897-DYGS-G2025-0001

采 购 人: 淮安生态文化旅游区开明中学

代 理 机 构: 江苏地元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六月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评标标准

第四章 合同格式及条款

第五章 项目采购需求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一章 投标邀请

受淮安生态文化旅游区开明中学的委托，江苏地元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就该单位网络设备采购及安装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邀请符合条件的投标人参加投标。潜在投标人应在淮安市通源路1号报名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7月3日14点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一）项目编号：JSZC-320897-DYGS-G2025-0001
- （二）项目名称：淮安生态文化旅游区开明中学网络设备采购及安装项目
- （三）预算金额：60万元
- （四）最高限价：60万元
- （五）采购需求：网络设备采购及安装，具体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
- （六）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30日内交货并完成安装、调试并经验收合格。
- （七）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八）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按照以下第3种方式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要求：

- 1.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 2. 本项目通过以下第（ ）种方式预留部分采购份额采购中小企业服务：

（1）本项目要求投标人以联合体形式参加，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的比例为____%，其中小微企业所占比例应为____%（两项比例均应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第八条规定）。

（2）本项目要求投标人进行合同分包，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的比例为____%，其中小微企业所占比例应为____%（两项比例均应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第八条规定）。

3. 本项目为非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具体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3.1项。

注：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

(三)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无

(四) 拒绝下述条件的投标人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1. 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 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 凡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 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3. 投标人被“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 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地点: 网上报名, 邮箱发送报名资料。

方式: 投标人将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授权委托书(加盖投标人公章)以及报名费缴纳截图(支付宝 18762029797)发送至 274691393@qq.com, 并电话确认报名成功。

售价: 400 元

四、投标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地点

1. 投标文件接收截止时间: 2025 年 7 月 3 日 14:30

2. 投标文件接收地点: 淮安市通源路 1 号维也纳酒店 816 会议室

3. 投标文件接收人: 谷工 联系电话: 18762029797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开标时间: 2025 年 7 月 3 日 14:30

2. 开标地点: 淮安市通源路 1 号维也纳酒店 816 会议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事项

1. 本项目仅采购非进口产品(注: 本文件所称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 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淮安生态文化旅游区开明中学

地 址：淮安生态文旅区星辰路 99 号

联系方式：钱主任 电话：18360738725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江苏地元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淮安市通源路 1 号

联系方式：谷经理 电话：18762029797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投标邀请中所述项目的采购。

2. 合格的投标人

2.1 满足第一章投标邀请中投标人资格要求的规定。

2.2 满足招标文件中实质性条款的规定。

3. 适用法律

3.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规章和规定等。

4. 投标费用

4.1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江苏地元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和淮安生态文化旅游区开明中学（以下简称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2 本项目代理服务费：按国家计价格[2002]1980号文标准计取（不足3000按3000元计取），中标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付清代理服务费及相关费用（按实际发生收取），上述费用须包含谈判在报价中，不得单独列项计取。

5. 招标文件的约束力

5.1 投标人一旦参加投标，即被认为接受了本招标文件中的所有要求和规定。

二、招标文件

6. 招标文件的组成

6.1 招标文件包括：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评标标准

第四章 合同格式及条款

第五章 项目采购需求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6.2 投标人被视为充分熟悉本招标项目所在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各种情况，包括自然环

境、气候条件、劳动力及公用设施等，本招标文件不再对上述情况进行描述。

6.3 投标人必须认真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文件及表格格式。

7. 招标文件的更正或补充

7.1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7.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按照法定的要求推迟投标截止日期和开标日期。

7.3 招标文件的修改将在江苏政府采购网、淮安市政府采购网公布，补充文件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8.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

8.1 投标人以及投标文件与采购人之间的所有书面往来都应用中文书写(请标注页码)。

8.2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均应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9. 投标文件的编制

9.1 投标函；

9.2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

9.3 授权委托书

9.4 报价明细表

9.5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9.6 资质审查时投标人必须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

9.7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并说明的其它资料

10. 证明投标人及投标标的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0.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及投标标的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10.2 招标文件对证明文件无明确形式要求的，证明文件可以以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等形式提交。

11. 投标分项报价表

11.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格式填报投标分项报价表。

11.2 投标货币。投标文件中的单价和总价无特殊规定的采用人民币报价，以元为单位标注。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的按规定执行。

12. 技术要求响应及偏离表、商务要求响应及偏离表（如有）

12.1 投标人需对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与商务要求逐项作出响应或偏离，并说明原因。

12.2 投标人可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认为需要的其他技术文件或说明。

13. 服务承诺、培训计划、人员安排及其他（如有）

13.1 投标人需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有关售后服务的管理制度，售后服务机构的分布情况，售后服务人员的数量、素质、技术水平及售后服务的反应能力等。

13.2 投标人需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培训计划。

13.3 投标人需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所投标的的主要组成部分、功能设计、实现思路及关键技术等。

14. 投标函和开标一览表

14.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格式完整、正确填写投标函、开标一览表。

14.2 对于采用货币报价的项目，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总报价应与投标分项报价表中的投标总报价一致，如不一致，不作为无效投标处理，但评标时按开标一览表中价格为准。

15. 投标有效期

15.1 投标有效期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开标之日后九十（90）天。投标有效期比规定短的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而予以拒绝。

16. 投标有效期的延长

16.1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于原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可向投标人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采用书面形式。投标人可以拒绝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这一要求而放弃投标，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受投标有效期约束的所有权利与义务均延长至新的有效期。

17. 方案部分（如本项目涉及的话）

17.1 投标人按照采购文件第三章评标标准中方案部分要求编制方案，不提供分项方案或者经三分之二评委认定分项方案存在重大偏离的，分项方案不得分。

18. 投标文件的载体、签署、密封和标记

18.1 投标人应严格按照投标人须知第9条的要求，编制一式五份的投标文件（包括一份正本和四份副本），每份投标文件右上角必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投标人未按要求提供正、副本的，其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

18.2 投标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均须打印，除投标文件规定的可提交复印件外，其他文件均须提供原件，文字材料需打印。投标文件须经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受托人签字（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和加盖投标人公章。投标文件格式中要求签字的必须字迹应清晰易于辨认。

并须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受托人签字。委托受托人须将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授权委托书”附在投标文件中。投标文件中签署授权委托书格式、签字、盖章及内容均应符合要求，否则投标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无效。本投标文件所表述的公章是指法定名称印章，不包括合同专用章、业务专用章等形式的业务专用章。

18.3 除投标人对错处做必要修改外，投标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受托人签字。

18.4 投标人应将正本和所有副本密封。信封（箱）封口处应加盖骑缝章。

18.5 信封（箱）封面注明采购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等字样。

18.6 投标文件未按第 18.4 和 18.5 条的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采购人不予接受其投标。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9.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19.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收到投标文件的时间不得迟于投标邀请中规定的截止时间。

19.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按第 7 条规定，通过修改投标文件自行决定酌情延长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投标人的所有权利和义务以及受制的截止日期均应以延长后新的截止日期为准。

20. 投标文件被拒绝接收的情形

20.1 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收到的任何投标文件。

21.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1.1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但这种修改和撤回，必须在规定的开标时间之前，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

21.2 投标文件的修改文件应按第 18 条规定进行编制和签署，并按第 18 条规定进行密封、标记，同时还应加注“修改”字样。修改文件同样必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送达。

21.3 投标人不得在截止时间以后随意修改投标文件。

21.4 投标人不得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至投标活动结束前撤回投标文件。

五、开标及评标

22. 开标

22.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招标邀请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采购人、投标人应委派代表准时参加。参加投标的代表须签名以证明其出席，否则将取消投标人的投标资格。

22.2 开标时，应当由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开标。

22.3 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报价表内容不一致的，一律以开标一览表内容为准。

22.4 开标过程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后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22.5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22.6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22.7 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的投标人不足三家情况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按财政部令第 87 号第四十三条条款进行处理。

23. 评标委员会

23.1 开标后，代理机构将立即组织评标委员会（以下简称评委会）进行评标。

23.2 评委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且人员构成符合政府采购有关规定。

23.3 评委会独立工作，负责评审所有投标文件并确定中标候选人。

24. 评标过程的保密与公正

24.1 凡是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建议等，采购人、评委、采购代理机构均不得向投标人或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员透露。

24.2 在评标过程中，投标人不得以任何行为影响评标过程，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作为无效投标文件。

24.3 采购代理机构和评标委员会不向未中标的投标人解释未中标原因，也不公布评标过程中的相关细节。

25. 投标文件的澄清

25.1 评标期间，评委会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有权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评标委员会并非对每个投标人都做澄清要求。

25.2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明显文字错误的内容，评委会将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补正要以书面形式向评标委员会进行澄清回复。投标人的澄清、说明、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5.3 接到评委会澄清、说明和补正要求的投标人如未按规定做出澄清、说明和补正，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6. 对投标文件的初审

26.1 投标文件初审分为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26.1.1 资格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由采购人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资格审查的结论，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评委会进行反馈。

采购人在进行资格性审查的同时，将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投标人的信用记录，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查询结果留存并归档。

接受联合体的项目，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成员中任何一方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应用记录。

26.1.2 符合性审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由评委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26.1.3 未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采购人将在现场告知未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原因，评审结束后，采购人将不再告知未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原因。

26.2 在详细评标之前，评委会将首先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性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性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投标。

所谓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与招标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存在负偏离，或者在实质上与招标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合同中买方和采购代理机构的权利或投标人的义务，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性响应要求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重大偏离的认定需经过评委会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评委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26.3 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评委会将予以拒绝，投标人不得通

过修改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26.4 评委会将对确定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进行进一步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上或累加上的算术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错误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26.5 评委会将按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投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调整后的价格应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如果投标人不同意修正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26.6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通过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一个中标候选人，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招标文件中将载明其中的核心产品（核心交换机、放装 AP）。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27. 无效投标条款和废标条款

27.1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在符合性审查时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 (1) 未按照投标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 (2) 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 (3) 投标人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按投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方案的除外；
- (4) 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 (5) 投标人的报价超过了采购预算或者最高限价的；
- (6) 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

(7)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是指本招标文件中用带星号（“★”）的商务和技术要求）。

(8) 投标人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或查询“信用中国”网站后发现投标人存在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信用记录。

(9)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0)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通过苏采云系统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1) 按照第 34.4 的要求本项目中具有“强制采购”产品，但未提供经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该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图片的；

(12) 投标人所投产品未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第五章“二、采购设备清单”中标注“★”技术参数要求的；

(13) 未按照招标文件第五章“二、采购设备清单”中“★”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

(14) 其他法律、法规及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属无效投标的情形。

27.2 废标条款

27.2.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27.2.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7.2.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7.2.4 评标委员会认定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

27.3 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处理：

27.3.1 如出现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的投标人或者在评标期间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情况，按政府采购相关规定执行。

六、定标

28. 确定中标单位

28.1 中标候选人的选取原则和数量见招标文件第三章规定。

28.2 采购人应根据评委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

28.3 采购中心将在“淮安市政府采购网”发布中标公告，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28.4 若有充分证据证明，中标人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一经查实，将被取消中标资格：

28.4.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28.4.2 向采购人、采购中心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28.4.3 属于本文件规定的无效条件，但在评标过程中又未被评委会发现的。

28.4.4 与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的。

28.4.5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28.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投标无效：

28.5.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8.5.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28.5.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28.5.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29. 质疑处理

29.1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电子文件形式从通过“苏采云平台”->“供应商“登录，从”项目质疑申请”模块提出质疑。未通过交易平台提交的、七个工作日之外以及未按 29.5 条的要求提供质疑的均不予受理。

29.2 上述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1) 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计算；

(3)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29.3 质疑投标人是指直接参加本次投标活动的投标人，未参加投标活动的投标人或在投标活动中自身权益未受到损害的投标人所提出的质疑不予受理。

29.4 质疑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应当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环节提出质疑，若质疑投标人针对同一环节提出两次及两次以上质疑，仅受理第一次提出的质疑。

29.5 质疑函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附上相关证明材料。否则，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1) 质疑投标人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实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起质疑的日期；

【质疑函必须署名，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授权代表签字的，还需提供法定代表人出具的办理质疑事项授权书（授权中必须载明具体权限、期限和事项）。】

29.6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收到质疑函后，将对质疑的形式和内容进行审查，如质疑函内容、格式不符合规定，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告知质疑人进行补正。质疑人应当在法定质疑期限内进行补正并重新提交质疑函，拒不补正或者超过法定期限后未重新提交质疑函的，为无效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予受理。

29.7 对于内容、格式符合规定的质疑函，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文件的形式作出答复，但质疑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29.8 投标人提出的质疑必须有理、有据，不得恶意质疑或提交虚假质疑。否则，一经查实，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依据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报请淮安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处对该投标人列入失信行为或不良行为记录名单，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

30. 中标通知书

30.1 中标结果公示结束且在无疑义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将通知中标单位。

30.2 中标人在接到采购代理机构通知后五个工作日内必须到采购代理机构处领取中标通知书并办理相关交费手续，逾期未办理作自动放弃处理。

30.3 中标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七、授予合同

31. 签订合同

31.1 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31.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招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承诺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31.3 签订合同后，中标人不得将合同标的进行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人也不得采用分包的形式履行合同，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转包或分包造成采购人损失的，中标人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32. 货物（包含与货物相关的服务）的追加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包含与货物相关的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超过原合同金额 10%。

32. 履约保证金（本项目不涉及）

32.1 乙方交纳人民币_____元作为本合同的履约保证金。（不得超过合同金额的 10%）

32.2 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可以是人民币形式（银行本票、汇票、支票、电汇），或银行保函、担保公司的保证担保或保险公司的保证保险等多种形式。

32.3 乙方选取银行保函、担保公司的保证担保或保险公司的保证保险等形式的向采购人缴纳的，如保函（担保、保险等）的约定期到期但乙方履约仍未结束的，乙方须进行续保。

32.4 乙方选取以履约保函（保险）形式向采购人缴纳的，按照《关于在全省政府采购领域推行电子履约保函（保险）的通知》（苏财购【2023】150 号）的要求，登录“政府采购电子履约保函（保险）平台”，选择第三方机构并提交保函（保险）申请，经审核通过后支付相关费用。

32.5 如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

32.6 履约保证金在合同约定期间内不予退还或者应完全有效，约定期间届满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逾期退还的，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20%后的利率支付超期资金占用费，但因乙方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32.7 履约保证金在合同约定期间内不予退还或者应完全有效，履约保证金在项目验收合格后无息退还给乙方。

八、政府采购政策功能落实

33.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

33.1 小微企业价格扣除

33.1.1 对于未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或者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给予小微企业报价 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

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33.1.2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33.2 联合体及分包

33.2.1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33.2.2 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33.2.3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采购人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33.2.4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价格扣除比例或者价格分加分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

33.3 小微企业

(1) 投标人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相应的《企业声明函》，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示范格式。

(2) 企业标准请参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文件规定自行填写。

33.4 残疾人福利单位

(1) 残疾人福利单位需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示范格式。

(2) 残疾人福利单位标准请参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33.5 监狱和戒毒企业

(1)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需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投标文件中上传加盖出具单位公章的电子件）。

(2) 监狱企业标准请参照《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4. 节能、环保政策

34.1 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要求，依据品目清单对获得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34.2 节能产品（本项目不涉及）

本项目 / 被列入“节能产品品目清单”的，实行优先采购。

34.3 环保产品（本项目不涉及）

本项目中 / 被列入“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的，实行优先采购。

34.4 本项目中实行“强制采购”的，需提供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确定的列入“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名录”内的认证机构出具的、有效期内的该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电子件，未提供的作无效投标处理；实行“优先采购”的，在评分标准的“政策导向”处参与加分（详见第三章评标标准）。

34.5 节能、环保产品的品目清单按照《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执行。国家对品目清单进行调整的，按照最新调整的品目清单执行。

35. 政府绿色采购

根据《江苏省财政厅关于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事项的通知》（苏财购〔2023〕65号）的要求，落实政府绿色采购相关政策，具体如下：

35.1 本项目为货物类采购项目的，所提供的产品需综合考虑节能环保、节水、循环再生、低碳、有机等因素；本项目为物业、合同能源管理等服务类采购项目的，应在服务中加强绿色低碳管理。

35.2 本项目中涉及商品的包装应按照“财办库〔2020〕123号《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执行，在供货、安装过程中能做到低碳物流、环保节约、提高资源利用率；涉及设备运维参考《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库【2023】7号文）执行。

35.3 本项目中涉及涂料、胶黏剂、油墨、清洗剂等挥发性有机物产品的，要执行国家和江苏省 VOCs 含量限制标准，优先使用低挥发性原辅材料，使用低 VOCs 含量的涂料、胶黏剂

等。

36. 履约资金扶持政策

36.1 政府采购合同信用融资是为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服务举措，中标人可凭政府采购合同办理融资贷款。该贷款无需抵押、担保，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详情请见江苏政府采购网“政采贷”专栏。

36.2 有融资贷款需求的中标人，与采购人在苏采云【合同在线签订】模块中进行合同在线签订时，【账户信息完善】的“是否融资”一栏中需选择“是”，同时完善收款账号信息和合同补充协议（融资账号）。

第三章 评标标准

一、评委会根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标准对投标人进行综合评审，最终按综合评审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出 3 名中标候选人。

二、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委会仅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三、评委会将依据下列评标标准进行评标，本评标标准的总分为 100 分。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由评标委员会通过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候选人。

三、具体标准：

1. 价格：30 分

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小数点保留两位）：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30 分

2. 技术部分：32 分

(1) 投标人所投产品技术参数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第五章 项目采购需求 二、采购设备清单”中标注“★”技术参数要求的得 32 分，未完全满足的作无效标处理。

(2) 投标人所投产品技术参数与招标文件“第五章 项目采购需求 二、采购设备清单”中未标注“★”技术参数相比较，以 32 分为基数，每有一项负偏离扣 2 分，扣完为止。

3. 方案部分：20 分

(1) 网络改造解决方案：12 分

投标人应针对本项目提供科学、合理，与学校实际情况紧密结合的方案，方案内容应包含但不限于以下三个模块：①根据学校现有状况，绘制网络、监控等拓扑图和连接图、并给出新网络科学合理规划方案。②根据上述规划方案，制定本项目有线、无线网络部署和实施方案；方案应包括新网络拓扑图和连接图及设计说明；以及实施步骤，保障措施等。方案要体现出路由选择、连接、配置等信息；③网络安全及维护方案；方案应结合学校实际情况进行规划制定。模块内容详细完整、表述准确、清晰的，每一模块得 4 分。如模块内容表述不准确、不清晰的，该模块得 2 分；模块缺失的，该模块不得分。本项最高得 12 分。不提供或者经三分之二评委认定分项方案存在重大偏离的，该项不得分。

（2）利旧方案：5 分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科学合理、实用、紧贴项目实际的利旧方案，方案内容包括网络设备利旧、安全设备利旧、无线网络设备利旧等。内容完全响应且阐述详细、具体、明确的得 5 分；阐述简单，但内容完整、基本符合要求的得 3 分；方案描述一般得 1 分。不提供或者经三分之二评委认定分项方案存在重大偏离的，该项不得分。

（3）项目应急处置方案：3 分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完整、合理、实用的应急处置方案，方案内容详细完整，针对性强、表述完整、准确、清晰的得 3 分；方案内容较详细，针对性较强，表述较完整、准确、清晰的得 2 分；方案内容基本全面，针对性一般，表述基本清晰的得 1 分。

4. 商务部分：14 分

（1）投标人具有有效期内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每提供一项得 1 分，本项最多得 3 分，没有不得分。（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原件备查）

（2）投标有具有有效期内 CCRC 信息系统安全集成服务资质证书，一级服务资质证书的得 2 分，二级服务资质证书的得 1 分、三级服务资质证书的得 0.5 分，本项最高得 2 分，没有不得分。（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原件备查）

（3）投标有具有有效期内 CCRC 信息安全风险评估服务资质证书，一级服务资质证书的得 2 分，二级服务资质证书的得 1 分、三级服务资质证书的得 0.5 分，本项最高得 2 分，没有不得分。（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原件备查）

（4）投标有具有有效期内 CCRC 信息安全应急处理服务资质证书，一级服务资质证书的得 2 分，二级服务资质证书的得 1 分、三级服务资质证书的得 0.5 分，本项最高得 2 分，没有不得分。（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原件备查）

（5）投标人拟派的项目负责人具有高级 IT 运维工程师证书的得 2 分，具有中级 IT 运维工程师证书的得 1 分，具有初级 IT 运维工程师证书的得 0.5 分，本项最高得 2 分，没有不得分（提供人员证书及由投标人为其缴纳由人社部门出具的 2025 年 1 月以来任意 1 个月及以上社保证明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原件备查）

（6）投标人自 2022 年以来（承接过类似成功案例的，每提供一个得 1 分，本项最多得 3 分，没有不得分。（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5. 售后服务：4 分

(1) 投标人承诺在接到采购人故障报修后 0.5 小时内响应, 1 小时内到达现场的得 2 分; 1 小时内响应, 2 小时内到达现场的得 1 分, 本项最多得 2 分, 不承诺不得分。(承诺书格式自拟, 加盖投标人公章)

(2) 投标人承诺所投产品的质保期在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免费质保期限(3 年)的基础上, 每增加 1 年免费质保的得 1 分, 本项最多得 2 分, 未提供承诺的不得分。(承诺书格式自拟, 加盖投标人公章)

第四章 合同格式及条款

注: 以下为采购人提出中标后签订本项目合同的条款, 投标人必须实质性响应, 中标人不得提出实质性的修改, 关于专用条款将由采购人与中标人结合本项目具体情况协商后签订。

一、合同格式

甲方:

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双方就等项协商一致, 订立本合同。

一、合同文件

1. 组成合同的各项文件应互相解释, 互为说明。合同文件构成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1) 中标通知书; (2) 投标函; (3) 招标文件及招标时的澄清、修改和补充文件; (4) 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5) 货物需求; (6) 投标人须知; (7) 投标报价表; (8) 技术参数响应表; (9) 经甲方认可的企业规范、标准、产品说明书 (包括规格、质量、检测依据及结果、原材料产地、货物产地、包装、使用功能、验收方式)、图纸; (10) 投标文件中的其他内容。

2.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 各文件之间有矛盾或者不一致的, 以其中要求较严格的标准为准; 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 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3.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并根据其性质确定优先解释顺序。

二、规格、数量、价款

1. 甲方向乙方订货总值为人民币_____元。其产品名称、规格、质量 (技术指标)、单价、报价明细详见投标文件。

2. 交货方式: 按甲方要求, 分批或集中交货

3. 交货地点: 淮安生态文化旅游区开明中学 (甲方指定地点)

4. 交货期: 合同签订后 30 日内交货并完成安装、调试并经验收合格

5. 质量标准: 合格, 并应符合现行国家、江苏省及淮安市相关标准和规范要求

6. 质量保修期: 免费质保期 年 (详见乙方投标承诺书, 质保范围包括招标全部内容。)

注：质保期内，须提供工程师免费上门服务；免费质保期自产品安装、调试到位并通过验收合格之日起开始计算。在免费质保期内，除人为损坏和不可抗力因素外，乙方负责对其提供的物品进行免费维修或更换。

三、项目负责人

姓名：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联系电话：_____。

四、技术规格

乙方所提供货物的技术规格应与投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规格相一致。

五、专利权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的起诉。一旦出现专利侵权，乙方应负全部责任。

六、包装要求

1. 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该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制定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2. 每件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合格标识。

3. 硬件产品应有原厂正式包装，不接受改配，杜绝水货，必须为原厂原装机器；软件产品，投标人必须确保无知识产权纠纷，且是原厂正版，并享有相应使用权并得到原厂技术支持。

4. 乙方所供应的产品必须是符合国家技术规范和质量标准的出厂原装合格产品，因产品质量问题引起的安全事故全部由投标人承担。

5. 产品所用材料应采用一次新料，不可采用回收料。所用主材及辅材的甲醛释放量等环保、质量指标必须满足国家及行业的标准，甲方有权就所供货物进行随机抽检，如发现使用不合格或不满足环保或质量标准的主材或辅材，所供货物不予退还，货款不予结算，乙方还因承担因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及损失。

七、装运条件

1. 根据甲方指定地点，乙方负责安排运输，到达甲方指定地点交验前的运输、保险、卸装、保管、交验等事项均费由乙方办理承担，并由乙方自行承担货物验收合格交付甲方前的一切费用和 risk。

2. 乙方须负责做好安装、调试、验收工作，负责验收通过并承担全部费用。在作业过程

中，乙方应设置足够的标志、警告信号等保护行人和其它邻近交通或作业区的交通安全措施设施，如出现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3. 装配后的设备必须美观、牢固，无松动现象，外观规范流畅；经调试后，使用性能好、稳定性强。乙方在安装过程中如果损坏甲方的相关物品要及时自费修复，现场要清理干净；安装过程中一切安全责任由乙方自负。

八、付款方式

全部产品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清经甲方确认已完合格价款（扣除违约金及甲方代付费用）。

注：付款均不计利息；乙方在收取货款时须经甲方书面同意，并向甲方提供足额有效合法发票，因乙方票据提供不及时，而导致货款不能支付的责任由乙方承担。

九、质量保证

1. 乙方所提供货物必须符合国家、江苏省及淮安市相关标准和规范要求。货物进场后，甲方有权随机抽取任意一货物进行检验，检验合格后方可组织安装。如设备检验不合格，甲方有权要求更换，货物设备费、检测费均由乙方承担，造成的工期延误及成本增加等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2. 乙方应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是用一流的工艺和最佳材料制造的原装合格正品，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乙方应保证其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货物最终验收后，在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费用由乙方负担。

3. 根据当地质检部门检验结果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数量、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明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本保证下的索赔。

4. 乙方在收到通知后，应在合同中所附服务承诺约定的时间内免费维修、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5. 如果乙方在收到通知后，在合同中所附服务承诺约定的时间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

6. 货物（含零配件及安装配件）免费保修____年（按照投标文件承诺期限）。质保期（从安装验收合格交付甲方使用之日起计算，产品更换后，质量保修期重新计算）。即质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非人为因素造成），由乙方免费维修更换。在质保期结束后，乙方需提供终

身维保服务，超过质保期更换零部件的价格和服务费的价格不得高于同期市场平均价格的90%。

7. 乙方承诺在接到维修通知后 2 小时内排除一般性故障，保证设备正常运行（投标文件有承诺按投标文件承诺执行）。

十、检验及验收

1. 在交付前，乙方应对工程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等进行准确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一份证明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证书。该证书将作为提交付款单据的一部分，但有关质量、规格、性能、数量或重量的检验不应视为最终检验。乙方检验的结果和细节应附在检验证书后面。

2. 甲方将在项目安装完成后三天内组织验收，甲方将聘请有关专家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投标承诺，以及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现场查证产品的功能及参数证明文件，按照功能现场演示及试运行情况等项目进行验收。如果货物的质量和规格与合同规定不符，或在质量保证期内发现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甲方应报请当地质检部门进行检查，有权凭其出具的检验报告向乙方提出索赔，以不良记录记入诚信档案，拒绝其参加甲方其他项目的投标资格。

十一、索 赔

1. 甲方有权根据当地质检部门出具的检验报告，向乙方提出索赔。

2. 根据合同规定的检验期和质量保证期内，如果乙方对甲方提出的索赔和差异负有责任，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乙方同意退货，并用合同中规定的货币将货款退还给甲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保护退回货物所需的其它必要费用。

（2）根据货物的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甲方所遭受损失的数额，乙方必须降低货物的价格。

（3）用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设备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乙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风险并负担甲方所蒙受的全部直接损失费用。同时，乙方应按合同规定，对更换件重新计算质量保证期。

3.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 20 天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乙方未能在使用方提出索赔通知后 20 天内或使用方同意的更长时间内，按照本合同规定的

任何一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或采用法律手段解决索赔事宜。

十二、乙方迟交货

乙方应按照承诺的交货期交货，并交付甲方验收合格使用。如果乙方未经甲方同意拖延交货，将受到以下制裁：加收误期赔偿和/或解除合同。

十三、误期赔偿

除合同规定不可抗力因素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交货期延误在 10 天内的，乙方向甲方缴纳不少于人民币 0.2 万元/天的违约金；交货期延误在 10 天及以上的，乙方向甲方缴纳不少于人民币 0.4 万元/天的违约金；交货期延误超过 30 天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尚未支付的货款可以不再支付，乙方再向甲方缴纳不少于人民币 5 万元的违约金，同时乙方还应赔偿给甲方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十四、不可抗力

1. 如果乙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话，不应被没收履约保证金，也不应承担误期赔偿或终止合同的责任。

2.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乙方无法控制、不可预见的事件，但不包括乙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以及其它甲方、鉴证方和乙方商定的事件。

3.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乙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甲方。除甲方书面另行要求外，乙方应尽实际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以及寻求采取合理的方案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如果不可抗力事件影响时间持续 120 天以上时，甲方乙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十五、履约保证金（本项目不收取）

1. 甲方发出中标通知书 10 日内，乙方须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向甲方提交中标价 2%（现金或银行保函）的履约保证金（不计利息），以现金缴纳的履约保证金的有效期为从收到履约保证金之日起至产品安装、调试完毕并经甲方最终验收合格且交付甲方使用之日后贰拾捌天，采用履约保函的履约保证金保证期间为：自履约保函生效之日起至经甲方最终验收合格且交付甲方使用之日后 60 日内。如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

2. 履约保证金应按合同条款中的付款方式之规定，在乙方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无任何违约行为的情况下，由甲方退还给乙方，不计利息。

十六、争议处理

在执行本合同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甲方和乙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的办法进行解决。如从协商开始 30 天内仍不能解决，应将争端提交有关省、市或行业主管部门寻求可能解决的办法。如果提交有关省、市或行业主管部门后 30 天内仍得不到解决，则应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甲方为实现本合同权利所花费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差旅费等）均由乙方承担。

十七、违约责任

1. 乙方不能按甲方要求采购、安装的，应立即整改，且每出现一次，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3000 元，出现两次以上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因此延误工期的应当同时承担延误工期的违约责任。

2. 乙方应保证采购的材料、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原厂合格正品，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如经监理单位、甲方验收，乙方所供材料设备存在贴牌、翻新等情况，相关材料设备需无条件退场，所有运费由乙方承担，乙方还需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2 万元，因此造成的工期延误由乙方承担。

3. 乙方工程采购、安装完成的，经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应立即整改至合格，因此而延误工期的，承担延误工期的违约责任，经两次整改仍无法验收合格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4. 乙方不能严格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经甲方提出后拒不整改或经整改甲方仍不满意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5. 因乙方违约，甲方单方解除合同的，履约保证金不再返还，已支付的工程款，乙方应向甲方全额返还，未支付的工程款，甲方不再支付，已安装工程无偿归甲方所有，乙方还需按合同总价的 1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因此而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6. 保修期内，乙方拒绝履行保修义务或履行质保义务不能达到甲方要求的，甲方有权另行委托他人修理，费用由乙方双倍承担，质保金不再支付。

7. 保修期内，出现严重质量问题，经两次维修，仍无法正常使用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还需按合同总价的 1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因此而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8. 甲方单方解除合同的，应书面通知乙方，乙方应于接到通知后 3 日内撤场并与甲方办理交接手续，逾期不撤场的，甲方有权将乙方清除出场并自行处置乙方在场地内的所有物品，乙方应当承担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9. 零配件及安装配件免费保修时间按投标时提供的承诺一致，如有违背按违约处理，甲

方全额扣除乙方质量保修金。

10. 乙方的售后服务响应时间应与投标时提供的承诺一致，如有违背违约处理，甲方全额扣除乙方质量保修金。

11. 乙方非依法定事由或单方违约，而单方解除合同的，须向甲方偿付合同总金额 20% 的惩罚性违约金。

十八、破产中止合同

如果乙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中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该中止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力。

十九、转让

乙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二十、合同生效及其它

1. 本合同一式捌份，以中文书就，甲、乙双方各执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如需修改或补充合同内容，应经甲、乙双方协商，签署书面修改或补充协议。该协议将作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 本合同及可能的补充协议在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二十一、其他：

1. 全费用综合单价应包括但不限于产品加工处理与定样制模，以及成品所需材料、设备（必须包含质量保修期内正常运行的所需备品备件及专用工具）及其辅材附件的采购、制造、集成、必不可少的部件、检测、试验、包装、装卸搬运（包括吊装就位及上下力等）、仓储、保险、伴随货物交运（运输至甲方和使用方指定的安装地点）的费用、拼装、安装（包括设备的固定等）、调试、校准、辅材、验收（含报验、备案等手续及费用）、现场培训、软件、知识产权（包括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著作权等）费用、技术服务（包括技术资料、深化设计和竣工图纸、设备使用说明、维护手册等的提供）、质量保修期保障、缺陷修复、税费（含进口关税、增值税和其它税费等）、其他交付甲方和使用方正式使用前的所有各项直接和间接费用，还包括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包括中标）发生的费用，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和因国家政策及市场行情的变化所带来的所有风险等，还包括为完成本合同可能发生的和投标人自身认为需要的一切费用。

2. 供货数量以现场实际安装数量为准，本合同产品的单价不因现场实际安装数量改变、市场物价上涨、原材料或人工费上涨、政府调整物价及其它因素而作调整。乙方中标后不得

以任何理由要求甲方增加辅材、附件、人工费等，任何漏报、少报的其它费用均视为已包含在报价中，以后不得追加任何费用。

3. 乙方在运输及安装过程中不得污染或损坏现有设施，如有污染或损坏必须按原标准及时恢复，费用由乙方承担。

4. 安装作业所需的水电线路状况按现场现状提供，甲方提供电源接入点，乙方自行接入，所需费用（包括电费）由乙方在投标报价中综合考虑，安装作业期间发生的该类一切费用甲方不予补偿。

5. 乙方需按合同约定完成合同范围内全部设备的采购、安装、调试工作，确保项目质量及安装，不得转包及违法分包，一经发现，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还应支付甲方2万元违约金，并以不良行为记录报主管部门。

6. 乙方在交付时对作出由甲方认可的产品质量、售后服务等承诺。

甲 方：

乙 方：

单位盖章：

单位盖章：

代表签字：

代表签字：

签定日期：

签定日期：

第五章 项目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因学校原有计算机网络不能满足现有的教学和管理需求，现对学校计算机网络进行性能优化和提升，为学校的在线教学、多媒体资源访问、校园管理系统应用等提供高速、稳定、安全的网络环境。

★二、采购设备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数量	单位
一、核心网络				
1	核心交换机	1. 交换容量$\geq 100\text{Tbps}$，包转发率$\geq 76000\text{Mpps}$；（投标人参加投标时需提供具有 CMA 或 CNAS 认可标志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或官网截图（以官网最小值为准）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按负偏离处理） ★2. 独立主控引擎槽位数≥ 2，独立业务板槽位数≥ 4；（投标人参加投标时需提供具有 CMA 或 CNAS 认可标志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或官网截图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3. 采用国产研发的 CPU 芯片和转发芯片；（投标人参加投标时提供证明材料或官网截图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作负偏离） 4. 支持颗粒化电源，整机电源槽位数≥ 4；（投标人参加投标时需提供官网截图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按负偏离处理） 5. 为适应机柜并排部署，设备机箱（包括业务板卡区）采用前进后出风道设计； 6. 支持 VxLAN 功能，支持 VxLAN 网络的自动化部署； 7. 支持整机 MAC 地址$\geq 380\text{K}$，整机 ARP 表项≥ 140000，IPv4 路由转发 FIB 表项≥ 256000，IPv6 路由转发 FIB 表项≥ 80000； 8. 支持静态路由、RIP、RIPng、OSPF、OSPFv3、BGP、BGP4+、ISIS、ISISv6； 9. 支持真实业务流的实时检测技术，秒级快速故障定位；	1	套

		10. 支持硬件 BFD/OAM, $\leq 3.3\text{ms}$ 稳定均匀发包检测, 提高设备的可靠性; 11. 支持可信启动, 数字签名; ★12. 单台配置: 主控板≥ 2, 电源模块≥ 2, 万兆光口≥ 48, 千兆电接口≥ 48。		
2	汇聚交换机	★1. 千兆 SFP 光口≥ 24, 千兆电口≥ 8, 万兆 SFP+光口≥ 4个, 电源模块≥ 2, 万兆单模光模块≥ 2; ★2. 交换容量$\geq 1.36\text{Tbps}$, 包转发率$\geq 420\text{Mpps}$; (投标人参加投标时需提供具有 CMA 或 CNAS 认可标志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或官网截图(以官网最小值为准)加盖投标人公章, 未提供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3. 采用国产研发的 CPU 芯片和转发芯片; (投标人参加投标时提供证明材料或官网截图加盖投标人公章, 未提供作负偏离) 4. 支持 MAC 地址$\geq 64\text{K}$, IPv4 路由表$\geq 16\text{K}$, IPv6 路由表$\geq 8\text{K}$; 5. 支持静态路由、RIP v1/v2、OSPF、BGP、ISIS、RIPng、OSPFv3、ISISv6、BGP4+; 6. 支持 VxLAN 功能, 支持 BGP EVPN, 支持分布式 Anycast 网关, 支持 VxLAN 的自动化部署; 7. 支持真实业务流实时检测技术, 实时检测网络故障; 8. 支持 BFD 功能, $\leq 3.3\text{ms}$ 发包间隔。(投标人参加投标时需提供具有 CMA 或 CNAS 认可标志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未提供按负偏离处理)	3	套
3	出口防火墙	1. 防火墙吞吐量$\geq 5\text{Gbps}$, 最大并发连接数≥ 400万, 每秒新建连接数≥ 8万, IPS 吞吐量$\geq 2.1\text{Gbps}$; 2. 采用国产研发的 CPU 芯片; (投标人参加投标时提供证明材料或官网截图加盖投标人公章, 未提供作负偏离) 3. 策略路由支持的匹配条件: 源 IP/目的 IP, 服务类型, 应用类型, 用户(组), 入接口, DSCP 优先级;	1	套

	4. 支持全面 NAT 功能，对多种应用层协议支持 ALG 功能，包括 DNS、FTP、H323、MSN、Netbios、PPTP、RSH、RSTP、SIP、SQLnet 等； 5. 开放 RESTCONF，NETCONF 等北向接口，对接第三方的管理平台； 6. 系统预定义 IPS 签名数量≥ 20000，CVE 和 CNNVD 编号的签名条目数≥ 11000； 7. 支持 HTTP、HTTPS、DNS、SIP 等应用层 Flood 攻击，支持流量自学习功能，可设置自学习时间，并自动生成 DDoS 防范策略； 8. 支持对常见应用服务（HTTP、FTP、SSH、SMTP、IMAP）和数据库软件（MySQL、Oracle、MSSQL）的口令暴力破解防护功能； 9. 支持与沙箱联动，根据沙箱检测结果联动防火墙阻断未知 APT 攻击； 10. 支持对常见应用服务（HTTP、FTP、SSH、SMTP、IMAP）和数据库软件（MySQL、Oracle、MSSQL）的口令暴力破解防护功能； 11. 可以支持 HTTP、FTP、SMTP、POP3、IMAP、NFS 等协议的病毒防护； ★12. 单台配置: 千兆 Combo 接口≥ 4，千兆电口≥ 2，万兆光口≥ 2，万兆模块≥ 2，SSL VPN 并发数实配 100，配置双电源，配置$\geq 240G$ 内置 SSD 硬盘，配置 3 年入侵防御、防病毒特征库升级授权。		
--	--	--	--

4	上网行为管理	1. 吞吐量$\geq 7G$，并发连接数≥ 60万，新建连接数≥ 3万； 2. 支持路由模式、透明（网桥）模式、混合模式、旁路模式；旁路部署支持加入多个物理接口； 3. 设备 CPU、内存瞬时达到阈值时，支持按预定比例进行流量审计和管理，优先保障用户上网体验，当阈值下降时，恢复审计和管理； 4. 支持七元组策略路由，支持基于线路权重进行负载转发；（投标人参加投标时需提供具有 CMA 或 CNAS 认可标志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或官网截图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按负偏离处理） 5. 支持基于接口和目的地址进行健康检查，可自定义检查间隔、重试次数等； 6. 支持针对用户、IP 地址、应用协议、URL、时间、终端类型、VLAN、DSCP 等多维度进行权限管控； 7. 应用种类不少于 7000 个，移动应用不少于 2000 个； 8. 支持单用户全天分析报表，一个界面同时展示用户名、用户组、在线时长、虚拟身份（如 QQ 号码、微博账号等）、日志关联情况、全天流量使用分布、网站访问类别分布、全天关键网络行为轴等信息； 9. 支持在设备旁路部署时针对内网上网用户进行实名身份认证，旁路认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本地 WEB 认证、短信认证、单点登录等； ★10. 单台配置：千兆电口≥ 12，千兆光口≥ 12，千兆光纤模块≥ 2，冗余电源，$\geq 2T$ 硬盘，特征库升级授权≥ 3 年。	1	套
5	无线控制器	1. 设备转发性能$\geq 10Gbps$，最大管理 AP 数量≥ 512，最大接入用户数量$\geq 4K$；（投标人参加投标时需提供具有 CMA 或 CNAS 认可标志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或官网截图（以官网最小值为准）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按负偏离处理） ★2. 设备支持 10GE 光口≥ 2 个，GE 接口≥ 10 个，万兆单模光	1	套

		模块≥ 2，AP 管理授权≥ 300； 3. 采用国产研发的芯片；（投标人参加投标时提供证明材料或官网截图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作负偏离） 4. 支持静态路由，RIP-1/RIP-2，OSPF，BGP，IS-IS，路由策略、策略路由； 5. 支持 MAC 地址认证、802.1x 认证（EAP-PAP、EAP-MD5、EAP-PEAP、EAP-TLS、EAP-TTLS）、Portal 认证、MAC+Portal 混合认证、WAPI 认证； 6. 支持可视化端到端的故障诊断，显示用户、AP、AC 连接图，呈现故障根因和处理建议； 7. 支持基于 802.11k/802.11v/802.11r 协议的智能漫游和快速漫游技术，实现移动用户接入到最佳 AP； 8. 支持 URL 过滤，允许或禁止用户访问某些网页资源；支持反病毒功能；支持入侵防御，检测和中止缓冲区溢出攻击、木马、蠕虫等入侵行为； 9. 支持设备冗余备份功能，可支持 1+1 或 N+1 备份，并支持主备 AC 间配置同步。		
二、有线网络接入交换机				
6	24 口接入交换机	1. 交换容量$\geq 670\text{Gbps}$，包转发率$\geq 170\text{Mpps}$；（投标人参加投标时需提供具有 CMA 或 CNAS 认可标志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或官网截图（以官网最小值为准）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按负偏离处理） ★2. 千兆电口≥ 24 个，千兆 SFP 光口≥ 4 个，千兆单模光模块≥ 2； 3. 支持堆叠，支持多台交换机组建堆叠； 4. 支持静态路由、RIP、OSPF、RIPng、OSPFv3； 5. 支持 MAC 表项$\geq 16\text{K}$，IPv4 路由表$\geq 3\text{K}$，ARP 表项$\geq 2\text{K}$； 6. 支持 G.8032（ERPS）标准以太环网协议，故障倒换收敛时间小于 50ms； 7. 支持 Telemetry 技术，配合网络分析组件通过智能故障识	9	套

		别算法对网络数据进行分析，精准展现网络实时状态。		
7	48 口 接入 交换机	1. 交换容量$\geq 670\text{Gbps}$，包转发率$\geq 200\text{Mpps}$（投标人参加投标时需提供具有 CMA 或 CNAS 认可标志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或官网截图（以官网最小值为准）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2. 千兆电口≥ 48 个，千兆 SFP 光口≥ 4 个，千兆单模光模块≥ 2； 3. 支持堆叠，支持多台交换机组建堆叠； 4. 支持静态路由、RIP、OSPF、RIPng、OSPFv3； 5. 支持 MAC 表项$\geq 16\text{K}$，IPv4 路由表$\geq 3\text{K}$，ARP 表项$\geq 2\text{K}$； 6. 支持 G.8032（ERPS）标准以太环网协议，故障倒换收敛时间小于 50ms； 7. 支持 Telemetry 技术，配合网络分析组件通过智能故障识别算法对网络数据进行分析，精准展现网络实时状态；	21	套
三、无线网络设备				
8	24 口 POE 交 换机	1. 交换容量$\geq 670\text{Gbps}$，包转发率$\geq 170\text{Mpps}$；（投标人参加投标时需提供具有 CMA 或 CNAS 认可标志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或官网截图（以官网最小值为准）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按负偏离处理） ★2. 千兆电口≥ 24 个，千兆 SFP 光口≥ 4 个，千兆单模光模块≥ 2，支持 POE 功能，整机 PoE 输出功率$\geq 400\text{W}$； 3. 支持堆叠，支持多台交换机组建堆叠； 4. 支持静态路由、RIP、OSPF、RIPng、OSPFv3； 5. 支持 MAC 表项$\geq 16\text{K}$，IPv4 路由表$\geq 3\text{K}$，ARP 表项$\geq 2\text{K}$； 6. 支持 G.8032（ERPS）标准以太环网协议，故障倒换收敛时间小于 50ms； 7. 支持 Telemetry 技术，配合网络分析组件通过智能故障识别算法对网络数据进行分析，精准展现网络实时状态。	17	套

9	放装 AP	1. 支持两射频，全频段支持 802.11be，总空间流数≥ 4，整机速率$\geq 3.57\text{Gbps}$； 2. 100M/1000M/2.5G 电接口≥ 1 个，内置智能天线； 3. 采用国产研发的 CPU 芯片；（投标人参加投标时提供证明材料或官网截图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作负偏离） 4. 内置蓝牙，支持蓝牙串口运维； 5. USB 接口≥ 1，可用于扩展外置物联网； 6. 支持 telemetry，配合服务器可以高速采集 Wi-Fi 的数据； 7. 支持 AP 零配置，AP 可以通过 DHCP、DNS 方式自动注册到无线控制器 AC； 8. 支持云管理模式，在不更换硬件的情况下，可支持切换到云模式； 9. 支持 VIP 用户带宽保障功能，提升用户体验。	164	套
10	高密 AP	1. 支持三射频，全频段支持 802.11be，总空间流数≥ 8，整机速率$\geq 9.3\text{Gbps}$； 2. 100M/1000M/2.5G/5GE 电接口≥ 1 个，100M/1000M 电接口≥ 1，内置智能天线； 3. 采用国产研发的 CPU 芯片；（投标人参加投标时提供证明材料或官网截图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作负偏离） 4. 内置蓝牙，支持蓝牙串口运维； 5. USB 接口≥ 1，可用于扩展外置物联网； 6. 支持 telemetry，配合服务器可以高速采集 Wi-Fi 的数据； 7. 支持 AP 零配置，AP 可以通过 DHCP、DNS 方式自动注册到无线控制器 AC； 8. 支持云管理模式，在不更换硬件的情况下，可支持切换到云模式； 9. 支持 VIP 用户带宽保障功能，提升用户体验；	4	套

11	面板 AP	1. 支持两射频，全频段支持 802.11be，总空间流数 ≥ 4 ，整机速率 $\geq 3.57\text{Gbps}$ ； 2. 100M/1000M/2.5G 电接口 ≥ 1 个，100M/1GE 电口 ≥ 4 ，内置智能天线； 3. 采用国产研发的 CPU 芯片；（投标人参加投标时提供证明材料或官网截图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作负偏离） 4. 内置蓝牙，支持蓝牙串口运维； 5. 支持 telemetry，配合服务器可以高速采集 Wi-Fi 的数据； 6. 支持 AP 零配置，AP 可以通过 DHCP、DNS 方式自动注册到无线控制器 AC； 7. 支持云管理模式，在不更换硬件的情况下，可支持切换到云模式； 8. 支持 VIP 用户带宽保障功能，提升用户体验；	50	套
----	-------	---	----	---

注：1. 上述报价均包含原设备拆除和利旧、新设备安装、调试及相关管线辅材等费用，投标人自行考虑报价，成交后不得增加此项费用。

2. 所有货物进场前需经采购人确认后方可进场，否则不予认可。

3. 成交投标人在安装过程中不得污染或损坏现有的建设设施等，如污染或损坏必须不低于原标准及时修复，相关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4. 本次校园网络改造需利用原有校园网络设备。充分利用学校原有网络设备（包括有线和无线）；若不能充分利用学校原有（有线和无线）网络设备，须提供不低于学校原有设备（有线或无线）性能的新设备对旧设备进行免费更换，最终实现网络（有线和无线）统一管理功能，否则采购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

5. 中标人须在中标后签合同前向采购人提供所投设备制造厂家针对本项目的原厂质保及服务承诺函并盖有制造厂家公章，否则采购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

三、采购人现有设备清单（利旧）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型号	数量	备注
1	核心交换机	华为 quidway S7706	1	
2	安全设备	网御星云 power6000-F1120	1	
		华为 USG-6000W-E	1	
		华为 Secospace-USG6000	1	

3	汇聚交换机	华为 S5720-32X-EI-24S-AC	2	
4	接入交换机	H3C Magics8G	1	
		H3C S8G	1	
		华为 S1730S-L16-P-A	1	
		华为 S1700-24R	1	
		华为 S1724G	1	
		H3C S5130	1	
		睿易 RG-NBS1824GC	1	
		华为 S1720-28GWR-4P	2	
		华为 S5720-32p-ei-ac	1	
		华为 S1700-28FR-2T2P-AC	8	
		华为 S1700-52R-2T2P-AC	19	
		华为 S1700-52gwr-4p-ac	1	
5	POE 交换机	睿易 RG-ES110GD-P	3	
		TL-SG-2008MP	1	
		睿易 RG-ES209GC	1	
		华为 S5735S-L8P4S-QAZ	2	
		TL-SG2218P	1	
		睿易 RG-ES118GS-P	1	
		华为 S5720-28tp-pwr-li-ac	5	
		华为 S5720S-28TP-PWR-LI-AC	2	
		睿易 RG-ES126GS-P-E	1	
6	无线控制器	华为 AC-6003-8	1	
		华为 AC6005-8	1	
		华为 AirEngine9700S-S	1	
		华为 AC6507S	1	
7	无线 AP	华为 AP5760-10	40	
		华为 AP430-E	78	
		华为 AP5761S-11	13	
		华为 AP4050DN-S	68	

四、改造要求

（一）原有网络设备升级改造

本次改造将对学校原有的网络设备，包括：核心交换机、汇聚交换机、接入交换机；防火墙等原有网络安全设备进行对位提升更换。

（二）无线网络覆盖

1. 对教学楼、行政楼、图书馆等地建筑物进行全面的无线信号勘测，根据建筑结构、人员分布等因素，合理规划无线 AP 的部署位置，确保这些区域无线网络部署合理。合理规划无线 AP 连接线路，保证 AP 使用效果前提下走线规范、美观大方。

2. 旧设备利用。充分利用原有可利用设备，完成对宿舍、实验楼、食堂等场所无线网络覆盖。

（三）网络安全

新增安全设备。学校原有网络只部署防火墙没有上网行为等其他安全设备，本次部署新增上网行为管理系统，加强校园网络使用及安全管控。

（四）其他要求

1. 完成对学校中心机房及各建筑物弱电设备间线路整理工作，并保证整理过程中不能影响学校原有监控、广播等系统得正常使用。

2. 改造过程中不能影响学校正常教学及学生自习与休息，需在合同内妥善安排好，施工计划。

2. 车辆进入学校，需服从采购人安排。

3. 安全文明施工，配备安全设施。改造过程中所有的安全责任，由中标人承担。

4. 现场须保持文明整洁卫生，当天产生的废弃物等垃圾须当天运走。

5. 改造过程中必须严格履行隐蔽工程不验收不改造的原则，对隐蔽工程保质保量。

6. 改造过程中做好施工日志，留存施工关键照片、文档。

五、验收要求

1. 开箱验收：使用单位清点货物装箱内容符合装箱单所列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和承诺书承诺。

2. 货物及网络验收：货物安装、调试完成后，按招标文件要求货物及功能进行现场演示及试运行情况等项目进行验收。

3. 验收结果：采购人在采购合同验收情况记录中，列明验收情况，并加盖采购人印章。

六、质保期限

原厂免费质保 3 年；

质保期内，须提供工程师免费上门服务；免费质保期自产品安装、调试到位并通过验收合格之日起开始计算。在免费质保期内，除人为损坏和不可抗力因素外，中标人负责对其提供的物品进行免费维修或更换。

七、商务部分

1. 供货时间：合同签订后 30 日内交货并完成安装、调试并经验收合格。

2. 供货地点：由采购人指定。

3. 付款方式：

全部产品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清经甲方确认已完合格价款（扣除违约金及采购人代付费用）。

第六章 投 标 文 件 格 式

投 标 文 件

【正/副本】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 标 人：

年 月 日

尊敬的投标人：

请按照以下文件的格式要求、内容、顺序制作投标文件，并请编制目录及页码，否则可能将影响对投标文件的评价。

投标文件格式中所有要求签字和盖章的部分，必须按要求进行签字和盖章。

一、投标函

淮安生态文化旅游区开明中学：

关于淮安生态文化旅游区开明中学网络设备采购及安装项目（项目编号：JSZC-320897-DYGS-G2025-0001）招标文件（包括更正公告、如果有的话）收悉，我们经详细审阅和研究，现决定参加投标。同时，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____（姓名和职务）代表____（投标人名称），全权处理本次项目投标的有关事宜。

1.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我公司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纪录，且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 我公司没有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3.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我方没有被“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4. 我单位负责人与其他投标人不存在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且不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 我公司郑重承诺：我公司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6. 我们接受招标文件的所有的条款和规定。

7. 我们同意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第 15 条的规定，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从开标之日期起计算的九十天，在此期间，本投标文件将始终对我们具有约束力，并可随时被接受。如果我们中标，本投标文件在此期间之后将继续保持有效。

8. 我们理解，你们无义务必须接受投标价最低的投标。同时也理解你们不承担我们本次投标的费用。

9. 我们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并保证所提供的都是真实的、准确的。

10. 一旦我方中标，我方将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的责任和义务，并保证在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时间内供货，并完成项目的施工、调试、交付甲方验收、使用。否则我们的履约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投标报价	(小写) ¥ _____
总计	(大写) 人民币__佰__拾__万__仟__佰__拾__元整
供货时间	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投标人：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注：

- (1) 投标报价总计为招标文件第二章第 11 条所述内容。
- (2) 开标一览表格式不得自行改动。

三、投标报价明细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交付期	数量	分项 单价	分项 总价
1								
2								
3								
4								
5								
6								
...								
投标总报价（人民币：元）								

投标人：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受托人签字：_____

备注：

1. 投标报价采用总承包方式，全费用综合单价应包括但不限于产品加工处理与定样制模，以及成品所需材料、设备（必须包含质量保修期内正常运行的所需备品备件及专用工具）及其辅材附件的采购、制造、集成、必不可少的部件、检测、试验、包装、装卸搬运（包括吊装就位及上下力等）、仓储、保险、伴随货物交运（运输至甲方和使用方指定的安装地点）的费用、拼装、安装（包括设备的固定等）、调试、校准、辅材、验收（含报验、备案等手续及费用）、现场培训、软件、知识产权（包括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著作权等）费用、技术服务（包括技术资料、深化设计和竣工图纸、设备使用说明、维护手册等的提供）、质量保修期保障、缺陷修复、税费（含进口关税、增值税和其它税费等）、其他交付甲方和使用方正式使用前的所有各项直接和间接费用，还包括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包括中标）发生的费用，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和因国家政策及市场行情的变化所带来的所有风险等，还包括为完成本合同可能发生的和投标人自身认为需要的一切费用，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的除外。

2. “投标分项报价表”中“投标总报价”数额应当与“开标一览表”中“投标总报价”数额一致。

四、技术要求响应偏离表

序号	项目采购需求中主要技术条款描述	所投产品规格、型号及相应技术参数描述	偏离情况	备注

投标人：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受托人签字：_____

注：（1）此表为表样，行数可自行添加，但表式不变。

（2）是否偏离用符号“+、=、-”分别表示正偏离、完全响应、负偏离。

（3）投标人必须仔细阅读本招标文件第五章中所有技术规范条款和相关功能要求，并将响应情况及偏离情况逐项填入上表，响应时不得对原有技术规范进行直接复制粘贴及简单表述为完全响应，否则将影响该项得分。

五、服务承诺

（格式由投标人自定、加盖投标人公章）

六、资质审查时投标人必须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

1、提供下列材料之一：

(1) 投标人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原件、必须提供，格式详见第十部分示范格式一）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必须提供）；

(2) 投标人提供授权委托书（原件、必须提供，格式详见第十部分示范格式二）和受托人身份证（原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必须提供）。

2、投标人提供下列材料之一：

A. 投标人为企业的：

提供营业执照（三证合一）（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必须提供）；

B. 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

提供事业法人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必须提供）；

3、投标人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声明函（原件、必须提供，格式按照示范格式三）；

4、根据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投标人还须提供下列资料：无

5、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提供下列任一项材料即可，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或者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本项无需提供）：

(1) 企业声明函（详见示范格式四）；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详见示范格式五）；

(3) 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加盖出具单位公章的电子件）。

注：

1、上述相关原件，中标人必须在签订合同时提交采购人审查，中标投标人未能提供上述所有原件的，则取消其中标资格。

2、上述是在对投标人资质审查时，投标人所必须要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如投标人未能提供上述资格证明文件以及发现投标人的资质条件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可随时取消其投标或中标资格。

3、投标人所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应真实、有效，采购人保留对投标人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进行核查的权利。如发现投标人提供虚假资格证明材料，采购人将对其进行严肃处理。

七、涉及无效投标条款中投标人必须提供的证明文件

投标人参加投标时，按照招标文件第五章中标注“★”项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或书面承诺函的（加盖投标人公章，必须提供）。

。

八、综合评分时投标人需提供的证明文件

投标人根据评分要求，自行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未提供或者提供不全，评委会届时将做出判断性评审。

注：投标人所提供的证书、证明材料应真实、有效，采购代理机构及采购人保留对投标人提供的证书、证明材料进行核查的权利。如发现投标人提供虚假证书、证明材料，将报财政监管部门对其进行严肃处理。

九、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并说明的其它资料

（格式由投标人自定，加盖投标人公章。）

十、示范格式

示范格式一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

单位名称：

地址：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为参与_____项目，签署上述项目的投标文件、进行招标、签署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公章）

日期：_____年 ____月 ____日

注：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必须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委托单位公章）。参加投标时法定代表人将身份证原件带至现场备查。法定代表人授权其他人参加投标的，仅需填写“授权委托书”。

示范格式二

授权委托书

致淮安生态文化旅游区开明中学：

本授权书宣告：

委托方：_____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受托人：姓名_____性别：_____出生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所在单位：_____职务：_____

身 份 证：_____联系方式：_____

兹委托受托人_____代表我公司参加江苏地元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组织的（项目编号：JSZC-320897-DYGS-G2025-0001）淮安生态文化旅游区开明中学网络设备采购及安装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受托人有权在该招标活动中，以我单位的名义签署投标函和投标文件，与采购人协商、澄清、解释，签订合同书并执行一切与此有关的事项。

受托人在办理上述事宜过程中以其自己的名义所签署的所有文件我公司均予以承认。受托人无转委托权。

委托期限：至上述事宜处理完毕止。

委托单位_____（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投标人委托受托人参加投标的，必须附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委托单位公章），参加投标时受托人将身份证原件带至现场备查。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仅需填写“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

示范格式三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声明函

致江苏地元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参加贵单位组织实施的（项目编号：_____）采购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针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做出如下声明：

1. 我单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我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我单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我单位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我公司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6. 我单位满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承诺人：_____（公章）

日期：____年 ____月 ____日

示范格式四

企业声明函（货物类）

致淮安生态文化旅游区开明中学：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_日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示范格式五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致淮安生态文化旅游区开明中学：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即，本单位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残疾人福利性企业。

2. 本单位参加（采购单位名称）的（采购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注：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_____（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不需提供此函。